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際傑人會中華民國總會 函

地址：40310 台中市西區大隆路

20 號 A 棟 10 樓之 10

電話：04-2310-9427

傳真：04-2310-9429

E-mail:dcsi.tw@msa.hinet.net

聯絡人：黃雅琪

受文者：內政部、國際傑人會世界總會、輔導總會長、前總會長、監事
長、副總會長、常務理監事、理監事、各地區分會會長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3 月 31 日

發文字號：傑總川字第 114012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敬請 出席第三十四屆第三次理監事聯席暨分會長會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時間：114 年 4 月 19 日(星期六)下午 3 時報到，3 時 30 分會議準時開始。
- 二、地點：高雄麗尊酒店 07-2295000
高雄市苓雅區五福一路 105 號
- 三、討論提案
 - 提案一：請審核 114 年度 1~3 月份財務收支明細表。
 - 提案二：請審核第 34 屆 113.11~114.3 月獎考積分表。
 - 提案三：請討論傑人捐血比賽活動案。
 - 提案四：「會員發展委員會」擬設為常設機構討論案。
 - 提案五：統一製作「總會暨全國各分會旗」經費討論案。
 - 提案六：請審議「第十三屆傑人盃作文比賽」活動經費補助壹萬元案。
 - 提案七：請審議「第二十五屆傑人盃書法比賽」活動經費補助壹萬元案。

- 提案八：請追認「兒童節公益園遊會」活動經費補助伍仟元案。
- 四、各分會符合「總會暨分會活動補助辦法」且欲申請經費補助者，應陳報申請經費公文、活動計畫、內容、預算等至總會秘書處，會議當天請會長報告。
- 五、若有其他寶貴提案請於4月11日(五)前將提案單送至總會秘書處以列入會議議程。
- 六、敬請踴躍出席，並請各分會秘書處統計參加人數於4月14日(一)前回報以利座位之安排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國際傑人會世界總會、輔導總會長、前總會長、監事長、副總會長、常務理監事、理監事、各地區分會會長

副本：行政特助、正副秘書長、正副財務長、各委員會正副主委、各分區特別助理、各地區分會秘書長、財務長、秘書處

總會長林四川